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369/2024(05)號文件

檔號：CB1/PL/ITB

##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24 年 4 月 8 日舉行的會議

### 有關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的背景資料簡介

#### 目的

本文件提供有關政府當局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的背景資料，並概述議員近年在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及發展智慧城市事宜小組委員會（“小組委員會”）討論相關議題時所表達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

#### 背景

##### 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

2. 政府當局在 2022 年底發表的《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強調“推動數字經濟發展，建設智慧香港”是本港創新科技發展的一個主要方向。行政長官於 2023 年施政報告（“施政報告”）提到政府將“全力推動政府服務數碼化，善用人工智能及開放更多政府數據，推動數字經濟”，並會按數字政策及以數據為本的方針，加快數字政府建設。

3. 施政報告亦提到政府擬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與效率促進辦公室合併，由“數字政策專員”帶領，專責制訂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整合資源，推動部門及業界共享數據及數字科

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政府服務。當局預計最快於 2024 年上半年完成成立新辦公室所需的程序。

### 推動數字政府的措施

4. 為善用科技提升政府的管理效率和優化城市管理，政府於 2020 年推出《香港智慧城市藍圖 2.0》，在 6 個智慧範疇下提出多項措施，包括：

- (a) 推動數字政府服務：各部門須加快推行數字政務服務，以期在 2024 年年中前，所有牌照、申請和涉及批核的申請、付款和領證服務及表格均可於網上辦理；
- (b) 擴大“智方便”的應用：政府計劃在 2025 年年底前全面採用“智方便”向市民提供一站式數字政府服務，以達至政府服務“一網通辦”，讓市民獲取一系列與生活相關的資訊。政府考慮提供“一鍵登入”功能，讓市民透過“智方便”接達常用的政府服務。當局擬開發企業版“智方便”平台，以改善和簡化企業的身份核實程序。政府當局並正與廣東省政府就粵港數字基礎設施的對接等事宜進行測試，讓香港居民透過“智方便”登記認證平台接達廣東省政務服務；
- (c) 建立“授權數據交換閘”：當局擬在 2024 年年底前將“授權數據交換閘”連接香港金融管理局的“商業數據通”，讓市民可以自行選擇試行數據互通安排，便利金融機構進行客戶身份驗證。政府當局並會就“授權數據交換閘”的設計及推行安排的細節徵詢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的意見，確保符合相關保障個人資料私隱的規定；
- (d) 促進數據互通：資科辦在 2020 年 9 月推出的“新一代政府雲端平台”，除可快速為政策局/部門(“局/部門”)提供資訊科技資源以加速開發電子政務外，亦有助提升局/部門間的數據交換及共享效率；

- (e) 促進先進科技應用：政府會利用資訊科技，如大數據分析、人工智能、區塊鏈和地理空間分析技術等，於 2025 年年底前優化過百個數字政府項目，改善公共服務；
- (f) 提供共享空間數據：空間數據共享平台是一個以數碼地圖為基礎的一站式平台，開放和分享空間數據，涵蓋屋宇、人口、運輸等範疇；及
- (g) 進行電子政府審計：為加快公共服務數碼轉型，資科辦為所有局/部門進行電子政府審計，並就各局/部門如何改善資訊科技系統和服務提出建議。有關工作已於 2023 年年底完成。

### 配合數據流通的措施

#### *《香港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的政策宣言》*

5.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工業局”)與資科辦於 2023 年 12 月發布《香港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的政策宣言》(“《政策宣言》”), 闡明政府在數據流通及數據安全這兩方面的管理理念和策略。

6. 透過《政策宣言》，政府會就其資訊科技系統保安及數據安全提供使用及安全規範、審視現行法例及與數據收集、使用、處理、保護和分享相關的內容、研究可行的方法以針對個別範疇的痛點、打破數據壁壘及為數據互通拆牆鬆綁。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會分別研究修訂《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及完善《版權條例》(第 528 章)，以適時加強對個人資料和人工智能技術發展所提供的保障。

#### *《促進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的合作備忘錄》*

7. 在促進跨境數據流通方面，創科工業局與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網信辦”)於 2023 年 6 月簽訂《促進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的合作備忘錄》，在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以先行先試方式，簡化區內企業的個人數據流動到香港的合規安排，促進灣區經濟及發展融合。按《備忘錄》的框架，創科工業局與網信辦於 2023 年 12 月 13 日共同發布《粵港澳大灣區(內地、香港)個人信息跨境流動標準合同》便利措施，讓個人

信息處理者及接收方可以按自願原則及統一的範本訂立標準合同，規範合同雙方就個人信息跨境流動的責任和義務，以促進及簡化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個人信息跨境流動到香港的合規安排。

8. 為進一步加強網絡安全規範，政府當局會研究制訂《數據中心保安實務指引》，推動“網絡安全資訊共享夥伴計劃”，鼓勵不同業界分享網絡安全資訊和事故應變經驗，同時與業界合作為中小企提供免費網站安全檢測服務。

## **過往的討論**

9. 政府當局曾於 2023 年 2 月 13 日、3 月 20 日、11 月 13 日及 12 月 12 日舉行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以及 2023 年 1 月 31 日及 4 月 25 日舉行的小組委員會會議向議員簡介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及推動數字政府的事宜。議員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各段。

### **數字政策專員**

10. 議員詢問，數字政策專員是否有足夠權力帶領相關的跨部門協調工作，以及在推動共享數據工作時會否包括司法機構。政府當局回應指，在各部門的支持下，相信專員可有效執行協調工作。在推動部門共享數據時，“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可發揮更佳協同效應，為政府部門及司法機構提供相關建議。

### **推動電子政務**

11. 在推展電子政務方面，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盡早在各部門和公營機構全面推出大型電子服務系統及進行測試。政府當局表示，不同部門推出大型電子服務系統前必須安排獨立承辦商進行測試。政府會制訂相關指引，要求部門加強測試力度，並由“數字政策辦公室”擔當統籌角色。

### **“智方便”平台**

12. 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如何推動更多政府部門和公私營機構推出利用“智方便”接達的網上服務。政府當局表示，

資科辦正與數碼港合作推出沙盒計劃，讓公私營機構可藉沙盒計劃進行概念驗證測試。

13. 在程式介面方面，議員建議政府當局為“智方便”加添個性化服務，例如提供儲存庫功能，並參考內地應用程式的設計，將資訊融入應用程式中。政府當局指會優化程式界面設計，考慮加入儲存庫功能，提供更個性化的服務。當局亦會更新設計，讓市民無需登記帳戶，亦能獲取一系列與生活相關的資訊。

14. 鑒於“智方便”提供多項個人服務，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以嚴謹的程序核實使用者身份，並增加雙重驗證功能。另有議員認為當局應簡化登記流程，以便更多市民登記“智方便”帳戶。政府當局表示會優化首次登記時的身份驗證程序，並會大幅增加自助登記站的數目，方便市民登記“智方便”帳戶。

15. 議員詢問當局會否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與粵港數字基礎設施進行對接。政府當局表示，當局與內地政府現正就粵港數字基礎設施的對接等事宜進行測試，並期望盡快推出相關服務，讓香港居民可使用“智方便”登記認證平台以使用廣東省政務服務。議員建議，除提升“智方便”讓本港市民使用內地政務服務外，亦應提升至核實內地居民的身份，從而接達本港政務服務。政府當局答稱，現正與廣東省政務服務數據管理局磋商有關政務服務“跨境通辦”的安排。

### 促進數據流通

16. 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有何措施推動業界共享數據；日後會否在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設立數據中心，以及透過“一國兩制”的法律框架，進一步促進和加強大灣區內的敏感數據的流通。政府當局表示，創科工業局及資科辦共同發布的《政策宣言》，闡明政府在數據流通及數據安全兩方面的管理理念和策略，從多角度完善數據治理體系。為加快智慧城市發展及落實落馬洲河套地區的具體規劃，政府致力推動人流、物流、資金流及信息流，並在數據流通與數據安全之間作出平衡。

17. 議員問及政府當局會如何解決各部門的服務平台出現數據互不相通的情況。政府當局解釋，資科辦現正構建“授權數據交換閘”，讓市民可選擇授權政府通過部門之間的系統分享其個人資料。此舉有助解決部門的系統數據互不連通的問題。部門將更新資訊科技系統，讓各部門可標準化地互相交換

數據。議員建議政府當局設立一體化平台及建立中央數據庫，以達至真正的數據互聯互通。

18. 議員建議政府當局參考國內訂立的數據安全法、個人信息保護法，以及新加坡的數碼政府藍圖等，以實現部門間數據共享的目標。當局表示對是否需要訂立法例以規範數據的收集與使用等事宜持開放態度，當局會適時修訂相關法例以促進電子政務的發展。(有關進展見上文第 6 段)

19. 議員詢問，當局在推動數據跨境流動的同時，如何確保市民的私隱得到保障。議員認為當局應解決法例上對收集和使用個人數據的限制，同時須釋除市民對私隱保障的疑慮。政府當局表示，政府一直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等法例、行政措施及業界指引，適當地收集和使用包括個人資料的數據。當局並會諮詢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的意見，以確保市民的個人資料保障符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

### 加強網絡安全保護

20. 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透過何等措施協助中小企妥善應對網絡安全風險。另有議員建議，當局可考慮與具規模的機構或商會合作，為業界提供協助。政府當局表示，政府正在從不同層面支援業界應對網絡安全風險，例如加強與業界的協作，推出宣傳教育及培訓、提高業界與公眾的網絡安全保護意識和能力，以及與業界研究制訂《數據中心保安實務指引》和提供“網健通”服務及資訊保安事故應變支援。

### 推行電子政府審計

21. 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如何推行電子政府審計。政府當局表示會委聘有相關經驗的顧問公司檢視局/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和服務，提出優化方案。當局計劃於 2025 年年底推出 100 個數字政府項目。議員建議當局額外聘請顧問審視法例相關的問題。

## **在立法會會議上提出的質詢**

22. 議員曾在立法會會議上就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以及電子政務的發展事宜提出質詢。該等質詢的詳細內容及政府當局的答覆，可透過載於**附錄**的超連結閱覽。

## 最新情況

23. 政府當局將於 2024 年 4 月 8 日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將現時的資料辦與效率促進辦公室合併，以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的安排。

## 相關文件

24.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暨公共申訴辦事處  
2024 年 3 月 28 日

## 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

## 相關文件一覽表

| 委員會           | 會議日期             | 文件                                                                                                      |
|---------------|------------------|---------------------------------------------------------------------------------------------------------|
|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 2023 年 2 月 13 日  | <a href="#">議程</a> 第 III 項:《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br><a href="#">會議紀要</a><br><a href="#">跟進文件</a>                 |
|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 2023 年 3 月 20 日  | <a href="#">議程</a> 第 III 項：<br>提升“智方便”以實現政府服務“一網通辦”<br><a href="#">會議紀要</a><br><a href="#">跟進文件</a>     |
|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 2023 年 11 月 13 日 | <a href="#">議程</a> 第 III 項：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和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23 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br><a href="#">會議紀要</a> |
|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 2023 年 12 月 12 日 | <a href="#">議程</a> 第 III 項：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br><a href="#">會議紀要</a><br><a href="#">跟進文件</a>                |
| 發展智慧城市事宜小組委員會 | 2023 年 1 月 31 日  | <a href="#">議程</a> 第 I 項：推行智慧政府的最新情況<br><a href="#">會議紀要</a><br><a href="#">跟進文件</a>                    |
| 發展智慧城市事宜小組委員會 | 2023 年 4 月 25 日  | <a href="#">議程</a> 第 I 項：智慧城市發展的下一階段工作<br><a href="#">會議紀要</a>                                          |

| 立法會會議           | 文件                                      |
|-----------------|-----------------------------------------|
| 2023 年 2 月 22 日 | <a href="#">第10項質詢</a> ：配合國家構建數據基礎制度的措施 |
| 2023 年 4 月 26 日 | <a href="#">第9項質詢</a> ：推動電子政務的發展        |
| 2024 年 1 月 24 日 | <a href="#">第18項質詢</a> ：人工智能的發展和應用      |